

中國教會史(十二)從 1949 年到文革的中國教會

1949 年中共政權建立後，中國大陸的宗教即受到嚴密的管制，所有宗教必須被政府支配。但中共長期對宗教的敵意，無神論的思想，最終目的是要消滅所有的宗教。他們先是以成立三自會為名，由政府掌控所有教會，接著又發起各樣運動，教會受到衝擊和壓迫。直到 1976 年文革結束時，基本上，中國教會由 1949 年的將近一百萬信徒，降至幾乎於零。表面上看，中國教會是被消滅，歸於無有了。

一. 三自革新運動 [1949~1954]

1949 年新中國成立後，在以吳耀宗為首的現代派基督教人士的合作和支持下，中共倡導的「三自革新運動」在中國教會展開，藉著反帝愛國運動和韓戰爆發，政府開始驅逐外籍傳教士，清除「問題分子」，利用控訴大會對教會進行大清理。因著三自革新運動，整個基督教在組織上逐漸被中共政府完全控制。

1. **建國初期的宗教政策：**新中國成立之初，政府雖然標榜有宗教信仰的自由。事實上中共採馬、列的反宗教觀，視宗教為人民的鴉片，基督教被視為帝國主義的反共工具。建國初期，中共一方面爭取團結各類宗教信徒積極參加反帝愛國運動，吸引他們投身建設社會主義中國。另一方面則以間接手段對宗教信徒進行馬克思主義教育，使宗教變質、減弱，逐步趨向共產主義。
2. **三自革新運動的發展：**1950 年，周恩來接見以吳耀宗為首的基督教訪問團，根據周的指示，寫成了《三自宣言》：1) 提高中國基督教教會及團體對帝國主義的警惕，2) 表達基督教在中國鮮明的政治立場，3) 促成一個由中國人自己組織的中國教會，4) 指出全國基督徒對新中國建設所應當負起的責任。當時教會不少人反對《三自宣言》，認為宗教是超政治的，不要直接參與政治運動。9 月 23 日《人民日報》刊登《三自宣言》全文，並把第一批簽名的 1527 名基督教人士的名單公布出來。發表《基督教人士的愛國運動》社論，鼓勵信徒響應宣言。這日成為「中國基督教三自愛國運動」的紀念日。1954 年公布統計，在宣言上簽名的基督徒共 41 萬 7 千多人，約占全國基督徒 42%。
3. **反對加入三自會：**在基要派和屬靈派教會領袖的眼中，吳耀宗等三自教會的負責人是搞社會福音的「不信派」。因為他們講的「新神學」否定基督教信仰真理，包括神的創造、耶穌為童女懷孕所生、基督復活，和復臨。他們認為「不信派」沒有一定的信仰原則，只是看環境而改變論調，教會在不信派的人手中只會變質。為了保持教會的聖潔，他們寧願順從神非順從人，對三自運動抱消極、不合作的態度，堅持政教分離的原則。因著教會與政府對立，就成為「反動」、「反革命」的罪名。許多信徒拒絕加入三自，私自組織家庭聚會。其實早在中共政權建立前，早就存在家庭聚會，如耶穌家庭、聚會所、真耶穌教會。因著他們不簽名，不登記，許多教會領袖和傳道人陸續被捕，教會的活動受到限制、整頓。但由於中共並不能完全禁止散於各地的聚會點，家庭聚會的情形反而愈來愈多，這些都成了後來政府要打擊的對象。

二. 三自愛國運動〔1954~1958〕

1954年公佈的憲法第88條：「中華人民共和國公民有宗教信仰的自由」，但宗教信仰和馬、列主義是根本對立的，政府雖保護宗教信仰自由，但卻不容許反革命活動的自由。1958年反右整風時，政府表示不以行政手段干涉宗教事務，而是以統戰為對待宗教的政策，來團結廣大信徒，灌輸社會主義思想。但隨著政治形勢的「左傾」，中國教會陷入極大的困境，無力自拔。

1. **三自愛國運動委員會的發展**：1954年，北京舉行中國基督教全國會議。來自全國各地代表共232人出席，代表62個教會和團體。會中成立了「三自會」，通過三自會章程，產生139位委員，吳耀宗當選全國三自會主席。1955年起，三自會在建設教堂方面取得進展，全國20省的教會工作人員，都進行學習，全國的三自組織有197處，各地紛紛成立分會。早期的地方三自機構，多屬市縣級。到1958年起，省三自會組織陸續出現，如四川、廣東、陝西、河南，和山東等。三自分會成立的目的是要聚集各地教會領袖與信徒，鞏固和擴大三自的團結面，使三自會統一領導地位得到鞏固，以便使政府能從上而下，在教會內推動國家政策，逐步掌握教會行政領導權，藉以改造「中國基督教」，服從「黨的一元化領導」，這是三自運動的根本目的所在。
2. **肅清反對三自的教會領袖**：在三自運動期間，一些持守基要信仰的教會領袖指斥三自領導人吳耀宗等為「不信派」，拒絕與他們合作，堅持政教分離的原則。1955年8月，王明道以「反革命」罪名被捕。10月，政府宣布三自以外任何基督教活動均屬違法。林獻羔被打成「大馬站反革命集團」而被捕。1956年1月，政府宣布破獲「倪柝聲反革命集團」；其實在1952年倪柝聲已被捕，指控他支持帝國主義及國民政府、反對民眾運動、敗壞青年、破壞生產、犯淫亂等罪，判刑15年。聚會所改組，正式加入三自會。自「三自會」成立以來，無論是有名或無名的傳道人或教會人士，只要他們反對加入三自，就會背著「反革命分子」的罪名入獄。而他們所領導的教會和聚會點，則都遭查封。此後多數信徒開始在家裡聚會，並轉入地下，進入隱密聚會的狀態。
3. **鳴放與反右運動**：1957年的反右運動，三自會副主席陳崇桂等一大批基督徒因批評政府政策而被打成「右派份子」，遭到批判、鬥爭，許多牧師被勒令退職，有些甚至被判入獄，教會右派分子被處決的達2200人。翌年「大躍進」運動，全國教牧人員都被送進政治學習班學習，安排到工廠、農村從事體力勞動或其他工作。結果許多教會無人牧養，三自會便安排聯合崇拜，使教會數量大減。上海200間教會只剩20間，北京原有教會65間，只剩下4間。
4. **總結**：從1954年「三自會」正式成立，到1958年「教會大聯合」，中國教會經歷了空前的變化，中共透過三自會，徹底地摧毀了有組織的中國教會。1949年，中國有2萬間教會及福音堂，到1958年，全國總共不到100間。教會的神學院由三十幾間，壓縮到兩間。其它出版社、教會醫院，教會學校及其它福音機構，不到1958年就早已停頓了。對中國教會的全面控制和摧毀，可說是「三自會」的成果，藉著管制和摧毀，使中共打擊基督教計劃得以落實。

三. 社會主義體制的中國教會〔1958~1966〕

大躍進時期，全國人民都要投入勞動生產，教會被逼進行合併，陷於癱瘓的狀態。信徒群眾被當作一種落後勢力，而受到歧視。隨著大躍進的失敗，和修正主義路線的實施，中共之宗教政策亦趨緩和，容許人民有較大限度的宗教信仰自由。自1960年初，隨著中、蘇關係惡化，中國加緊反美的宣傳，教會繼續受到衝擊。

1. **修正主義的宗教政策**：1960年代初，因修正主義路線的推行，合併後的教會仍能持續舉行主日崇拜，參加的人數亦開始增加。但他們主要是以往被迫離開教會的會友，新參加者不多，且一般以老年信徒佔多數。三自會為了執行反帝任務，開始著手編寫中國基督教歷史，他們號召各地三自愛國組織進行帝國主義利用基督教，侵略中國的史料收集和研究工作。在社會主義制度下，基督教與其它民間組織一樣，首要任務是為滿足黨和政府政治上的要求，至於他們原本的使命，也不得不做出退讓，甚至改變。1965年，一位訪華的印度基督徒在參加一場崇拜之後表示：「教會在共產中國看似沒有將來。」
2. **基督教面對社會主義**：1963年「社會主義教育運動」與1964年「四清運動」之推行，情勢上對公開教會和家庭教會越來越不利。社會充斥著反對宗教，至要破除宗教迷信的言論，鼓勵信徒之間進行階級鬥爭。河南、浙江等地，大搞退教運動，一些神職人員為了表示自己進步，與基督教決裂，紛紛宣佈放棄信仰。基督徒即使持守信仰，亦不公開宣認，也不私下與其他信徒接觸。就是在家裡，也不敢向子女提及個人之信仰，免得被查出而招禍。四清運動時期，所有宗教皆視為迷信，有些地方認為教會組織在奪取農村基層政權，如貴州葛布地區的自由傳道人達674人，超過正式傳教人的20倍。1958年到1966年間，社會主義發展較正常，修正主義派正在推動市場經濟，在意識型態方面，毛、林大展左的社會主義教育，教會被夾在兩者之間，成為當時改造的對象，政府對宗教活動沒有放鬆，三自會下的教會活動受嚴格的管制。
3. **家庭教會的建立**：由於僅存的三自會不能滿足人們屬靈的需要，這時期開始形成家庭教會。但因被政府定為「非法、違法活動」，故以秘密的方式聚會。當時的基督徒面臨的問題，在沒有教堂〔大聯合後只有少數三自教堂開放〕，沒有牧者，沒有神學院，沒有出版社，沒有教會組織的情況下，中國教會的平信徒卻起來承擔牧養和傳福音的工作。他們在家裡舉行秘密的小型聚會，彼此鼓勵、禱告、關懷，特別是照顧那些被送到勞改營裡的教牧家眷。
 - a. 神的教會可以在任何政治環境下生存。在沒有聖職人員，沒有教會組織，沒有經濟支援的情況下，神的教會只要有人對主忠心，仍然可以發展。正統的神學教育、全職的教牧人員、美麗的教堂、全備的圖書等，對於教會事工雖然有益，但並不是教會發展的必要因素。
 - b. 一般的平信徒可以擔負起教會的領導工作，只要他們有神的同在，對主忠心，神自己會藉著聖靈，來帶領他們走過這幾年艱難的路。
 - c. 信徒們在這段時期，開始從主的身體來認識教會。信徒們不再因宗派的背景的不同而分離，乃在主裡彼此互為肢體，互相照顧。

四. 文化大革命時期 [1966-1976]

中共醞釀「文革」之時，其對宗教的看法，轉為「敵我矛盾」，宗教政策亦趨於強制，目的在加速宗教的滅亡。在宗教工作中，削弱宗教影響，促進宗教滅亡的主張，在 1966 年之前已相當流行，文革爆發後，更是明顯。1966 年到 1969 年紅衛兵活動最強烈的時期，基本上所有宗教活動都被消滅，所以 1974 年，中共領導人對西方媒體表示，基督教在中國已經不存在，只有在博物館可以看到。

1. **破四舊運動**：文革初期，中央表示不要過份干涉宗教，也不要破壞文化遺蹟，但 1966 年 8 月，紅衛兵破四舊運動爆發，宗教被視為舊東西，各種宗教設施受到嚴重的破壞，宗教人士遭受前所未有的壓迫。教堂被佔領、拆毀，絕大部分神職人員和平信徒都受到衝擊，被打成牛鬼蛇神，帝國主義的別動隊、走狗，有的被揭發批鬥，有的強迫下放，有的家破人亡，妻離子散，又因為紅衛兵的行動，得到公安單位的支持，不少宗教人士被折磨至死。
2. **消滅宗教活動**：1967 年起，宗教被視為為麻木人民的鴉片，是剝削階級壓迫、奴役、剝削勞動人民的一種精神武器。宗教事務局被打成「牛鬼蛇神庇護所」和「資本主義復辟」而被撤銷。在極端左傾的政治氣候下，中共的宗教政策走向極端激進的路線，透過威嚇、暴力等恐怖手段，迫使宗教徒放棄信仰，企圖使宗教在中國消失。全國的教堂和所屬房產，大都被紅衛兵佔據，或被交給有關部門。所有宗教活動都被指為「資產階級的聚會」，一律禁止舉行。又對教會領袖與信徒發動批鬥，藉此迫使他們放棄信仰，三自會在文革期間遭到打擊，組織遭解散，所辦的「天風」雜誌被停刊，神學院關閉，無論是高層或下層領袖，多少都要被批鬥，關牛棚，接受勞動改造。有的在壓力下，否認其信仰，有的為了表現自己是進步份子，爭取入黨，不惜出賣教會肢體，對他們作兇狠的鬥爭，由此加深了國內基督徒對三自會的痛恨和不信任。
3. **家庭教會的發展**：在政府壓迫下，公開聚會停止了，聖經被沒收，信徒大多互不往來，也不敢出聲禱告。有些信徒被迫放棄信仰，但仍有無數信徒持守他們所信的，他們千方百計地收藏少量、零碎的聖經，有些靠收聽福音廣播把聖經逐字抄下。國內信徒暗中保持交通連繫，以秘密方式聚會，基督教在中國不但沒有消失，反而逐漸興旺，並在極大危險中，繼續聚會，傳揚福音。中共雖然摧毀了有形的教會，無形的教會卻在各地信徒家中不斷被建立起來。
4. **中國基督徒的試煉**：自國內基督徒的角度來看，文革是一場火與血的試煉。基督徒與國內無數的同胞，一同受苦，但教會卻藉著這苦難，成長茁壯。
 - a. 基督徒發現苦難與為主受凌辱，乃是作主門徒不可避免的。基督徒蒙召從主得恩典，也蒙召與主一同受苦，兩者都是神所賜的恩典與權利。
 - b. 基督徒通過苦難經歷神的恩典，並且體驗神的恩典在患難中是夠用的。
 - c. 苦難使中國基督徒體會到，與主一同受苦，同死，同復活。因此經歷了主復活的大能，信徒的主觀經歷，與基督徒的客觀救贖，結合在一起。
 - d. 中國基督徒發現通過苦難，信徒的信心經歷了考驗，而在考驗的過程中，經歷神大能的保守，和信心的增長，並在苦難中學習了如何赦免和饒恕。